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再生,中再生持有公司股份358,891,083股,占公司总股数的25.84%)推荐公司董事人选的函,中再生推荐葛书院先生(简历见本公告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选,提议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原董事徐如奎先生已辞职,现在任董事六人。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独立董事韩复龄先生、田晖女士和孙东莹先生共同对上述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事宜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该提案的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股东推荐董事人选的议案将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葛书院先生,1970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1991年8月参加工作,中央民族大学哲学与宗教学学院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哲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山东定陶县黄店镇政府干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干部、组织劳资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副处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法制工作办公室)组织指导处副处长、处长;国际合作社联盟亚太商务办公室(马来西亚)干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法制工作办公室)副部长(副主任);四川省雅安市委常委、副市长;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编号:临 2023-009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和《关于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关联人回避事宜: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孔庆凯先生和张海航先生按规定进行了回避。

● 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情形。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一、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概述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预计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关联方即中再生及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其他关联方即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除中再生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㈠ 2023年度与中再生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中再生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34,500万元,其中:采购原料类交易5,000万元,销售商品类交易25,500万元,其他类交易4,000万元。

㈡ 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101,300万元,其中:其他类交易1,300万元,向关联方存款限额(每日最高存款结余)50,000万元,向关联方贷款限额(每日最高贷款结余)50,000万元。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情况

2023年2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和《关于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两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三、关联关系介绍和关联方履约能力

㈠关联关系

1.中再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本公司副董事长孔庆凯先生是中再生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张海航先生是中再生董事、财务总监。

综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㈡关联方履约能力

各关联方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货物购销协议,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日常关联交易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韩复龄先生、田晖女士和孙东莹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专项意见。认为:公司对2023年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进行预计是必要的,也是审慎的;公司审议该类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预计的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包括与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关联方和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此类关联交易项目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七、备查文件

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㈡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3-010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经与会监事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通过《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的整改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

㈠整改报告如实反映了整改工作的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㈡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整改报告无异议。

㈢责成公司相关人员加大对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力度,深刻认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确保专业水准,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薪酬计提、发放的审慎性和计划性,保障公司财务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㈣公司要以此次整改为契机,认真汲取教训,落实整改措施,警钟常鸣,持续深入开展管理规范化提升活动,规范薪酬的计提和发放以及与关联方的业务和资金往来行为,切实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整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1。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3-012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7日

至2023年3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议案1、议案2已经2023年2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于2023年2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议案3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会议拟审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17	中再资环	2023/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股东账户卡(如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股东账户卡(如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㈡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帐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㈢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㈣登记时间:2023年3月1日至3日,每日9:00-11:00,14:00-16:00。

㈤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㈠ 联系人:樊吉社

联系电话:010-59535600

传 真:010-5953560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㈡ 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	关于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编号:临 2023-01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0592),中国证监会受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称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收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关于中再资环项目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告知函》,因原签字保荐代表人邓睿先生工作变动原因,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邓睿先生变更为漆宇飞先生。本次变更后,项目签字保荐代表人由邓睿先生、王京奇先生变更为漆宇飞先生、王京奇先生。

漆宇飞先生,保荐代表人,作为相关项目主要成员参与了中科环保、物产环能等IPO项目,冰轮环境再融资项目,钱江生化、宁波能源、茂业通信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编号:临 2023-008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公司在任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所需,预计公司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关联方即中再生及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34,500万元,其中:采购原料类交易5,000万元,销售商品类交易25,500万元,其他类交易4,000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孔庆凯先生和张海航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关于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所需,预计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即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除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101,300万元,其中:向关联方存款限额(每日最高存款结余)50,000万元,向关联方贷款限额(每日最高贷款结余)50,000万元,其他类交易1,300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孔庆凯先生和张海航先生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两个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9。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度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计划总额为55,867万元,其中:一般更新改造和升级改造项目4,837万元,重大项目51,030万元。

(一)一般更新改造和升级改造项目投资主要包括:设备类2,677万元,基建工程类970万元,零星计划类890万元。

(二)重大项目投资包括:

1.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17,128万元;

2.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1,037万元;

3.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100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及智能化改造项目3,436万元;

4.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C5扩建项目4,949万元;

5.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20,000万元。

6.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山东某园区升级改造项目4,000万元;

7.综合固废及生物质RDF项目480万元。

授权公司总经理可在2023年度投资计划总额内对具体投资项目的内容及金额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1。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2023年3月7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3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关于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该次股东大会议案1和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两个议案时,关联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对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因该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董事,选举董事的议案无需累积投票,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12。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编号:临 2023-011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对朱连升、程赣秋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3〕3号,以下称决定书),指出公司存在相关违规行为,责令进行改正。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2。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进行了通报。公司主要领导责成财务部、审计部和董事会办公室等部门以决定书指出的问题为导向,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举一反三,立行立改,制订整改计划,进行整改。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议案》。现将整改措施及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整改措施与计划

(一)强化规章学习,依法规范运作。

公司要求相关人员加大对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力度,提高薪酬计提、发放的审慎性和计划性,规范与关联方的业务和资金往来,保障公司财务会计处理的合规性,提高上市公司法人治理规范运作意识,确保上市公司法人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推动公司规范、健康、持续、稳健发展。

完成时限:持续进行。

(二)更正会计差错,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针对决定书指出的公司存在的违规行为:2017年度计提奖金数额比实际发放多67.22万元,2018年度计提奖金数额比实际发放多1,685.25万元,2019年度计提奖金数额比实际发放多3,140.45万元,2020年度计提奖金数额比实际发放多2,989.69万元,导致各期财务报表管理费用披露不准确。

财务部负责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2017年度至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的更正、追溯调整见本公告后续内容)。并就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与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取得年审机构的理解和认可,在2022年年审报告中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将追溯调整内容报告控股股东。

完成时限:2023年2月13日。

(三)终止关联审计服务采购,追回已支付相关费用。

针对决定书指出的公司存在的违规行为:支付关联方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离任审计费用138.71万元,构成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鉴于因公司审计部的日常审计任务繁重且审计力量薄弱,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审计工作,公司向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再生(中再资源))采购审计咨询服务,与中再资源签订了《2020年度审计咨询服务合同》《2021年度审计咨询服务合同》,并根据合同约定已支付中再资源2020年度、2021年度审计咨询服务费138.71万元、142.40万元;公司与中再生签订了《2022年度审计咨询服务合同》,双方尚未结算2022年度审计咨询服务费。

审计部负责与关联方中再资源沟通,对公司已支付的决定书认定属于非经营性占用的审计费用2020年度138.71万元、2021年度142.40万元进行追回;与中再生协商,解除《2022年度审计咨询服务合同》。

完成时限:2023年2月15日。

(四)汲取教训,杜绝问题再次发生。

责成相关责任人和部门认真汲取教训,忠实、勤勉地履职尽责。公司亦以此次证监局出具决定书为契机,警钟常鸣,持续深入开展财务管理规范化提升活动和提高上市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水平,规范开展薪酬的计提和发放,切实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坚决杜绝决定书所指出问题的再度发生。

完成时限:持续进行。

二、更正、同控追溯调整事项对财务报表的整体影响

公司于2021年通过同一控制下(以下称同控)企业合并收购了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已对2020年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并于2021年年报中披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为增加报告期间相关财务数据的可比性,避免给投资者造成误解,公司对2017年至2019年合并财务报表一并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对2017年度至2021年度相关财务数据进行更正、追溯调整,具体内容如下(以下各表的金额单位均为元):

(一)更正事项对2021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1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33,385,094.76	1,308,584.91	34,693,679.67
资产总计	7,188,983,518.28	1,308,584.91	7,190,292,103.19
应付职工薪酬	118,693,902.36	−70,145,227.55	48,548,674.81
其他应付款	49,969,890.32	−1,343,396.23	48,626,494.09
负债合计	4,760,908,603.36	−71,488,623.78	4,689,419,979.58
盈余公积	21,356,197.96	−733,748.07	20,622,449.89
未分配利润	1,554,684,949.55	73,530,956.76	1,628,215,90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14,916,793.51	72,797,208.69	2,487,714,00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8,074,914.92	72,797,208.69	2,500,872,123.61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21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137,012,624.39	7,337,480.74	144,350,105.13
营业利润	302,040,782.15	−7,337,480.74	294,703,301.41
利润总额	309,162,757.11	−7,337,480.74	301,825,276.37
净利润	305,862,615.74	−7,337,480.74	298,525,13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153,568.55	−7,337,480.74	301,816,087.81

3.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1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728,125,697.97	1,308,584.91	1,729,434,282.88
资产总计	5,889,435,008.84	1,308,584.91	5,890,743,593.75
应付职工薪酬	79,210,112.69	−70,145,227.55	9,064,885.14
其他应付款	241,309,372.14	−1,343,396.23	239,965,975.91
负债合计	3,191,203,208.15	−71,488,623.78	3,119,714,584.37
盈余公积	71,986,302.04	−733,748.07	71,252,553.97
未分配利润	31,974,038.04	73,530,956.76	105,504,994.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8,231,800.69	72,797,208.69	2,771,029,009.38

4.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21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34,342,497.84	7,337,480.74	41,679,978.58
营业利润	523,058,874.45	−7,337,480.74	515,721,393.71
利润总额	523,058,874.60	−7,337,480.74	515,721,393.86
净利润	523,058,874.60	−7,337,480.74	515,721,393.86

(二)更正事项对2020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146,530,236.68	−78,826,104.52	67,704,132.16
其他应付款	61,577,852.81	−1,308,584.91	60,269,267.90
负债合计	4,157,626,847.10	−80,134,689.43	4,077,492,157.67
未分配利润	1,330,122,800.01	80,134,689.43	1,410,257,48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84,893,734.56	80,134,689.43	2,365,028,423.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01,342,808.78	80,134,689.43	2,381,477,498.21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193,984,886.66	−31,205,500.47	162,779,386.19
营业利润	505,886,180.42	31,205,500.47	537,091,680.89
利润总额	515,831,971.37	31,205,500.47	547,037,471.84
净利润	437,974,194.44	31,205,500.47	469,179,69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7,717,323.20	31,205,500.47	468,922,823.67

3.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88,076,490.67	−78,826,104.52	9,250,386.15
其他应付款	166,095,518.41	−1,308,584.91	164,786,933.50
负债合计	2,610,964,481.98	−80,134,689.43	2,530,829,792.55
未分配利润	−487,532,165.67	80,134,689.43	−407,397,476.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8,231,507.22	80,134,689.43	2,338,366,196.65

4.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20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71,423,368.20	−31,205,500.47	40,217,867.73
营业利润	−38,166,406.72	31,205,500.47	−6,960,906.25
利润总额	−38,166,406.72	31,205,500.47	−6,960,906.25
净利润	−38,166,406.72	31,205,500.47	−6,960,906.25

(三)更正、同控追溯调整事项对2019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同控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105,285,016.45	−48,929,188.96	4,304,304.52	60,660,132.01
负债合计	3,901,992,335.04	−48,929,188.96	133,107,900.14	3,986,171,046.22
未分配利润	949,713,295.04	48,929,188.96	19,548,183.72	1,018,190,66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5,952,632.60	48,929,188.96	99,493,191.98	1,954,375,01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4,942,006.78	48,929,188.96	99,493,191.98	1,973,364,387.72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同控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191,311,978.56	−31,403,452.17	7,723,926.17	167,632,452.56
营业利润	492,900,940.03	31,403,452.17	13,019,002.25	537,323,394.45
利润总额	500,184,544.38	31,403,452.17	13,226,562.99	544,814,559.54
净利润	406,003,720.58	31,403,452.17	11,920,732.70	449,327,90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843,162.27	31,403,452.17	11,920,732.70	445,167,347.14

3.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58,004,868.73	−48,929,188.96	9,075,679.77
负债合计	2,720,158,116.32	−48,929,188.96	2,671,228,927.36
未分配利润	−449,365,758.95	48,929,188.96	−400,436,56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1,167,327.16	48,929,188.96	2,360,096,516.12

4.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75,537,560.87	−31,403,452.17	44,134,108.70
营业利润	240,061,284.25	31,403,452.17	271,464,736.42
利润总额	240,079,964.56	31,403,452.17	271,483,416.73
净利润	240,079,964.56	31,403,452.17	271,483,416.73

(四)更正、同控追溯调整事项对2018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同控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68,817,951.54	−17,525,736.79	1,492,087.77	52,784,302.52
负债合计	3,216,576,575.17	−17,525,736.79	153,587,671.41	3,352,638,509.79
未分配利润	578,425,511.74	17,525,736.79	8,749,441.35	604,700,68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7,301,157.74	17,525,736.79	87,572,459.28	1,522,399,35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2,303,718.16	17,525,736.79	87,572,459.28	1,537,401,914.23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同控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198,522,676.63	−16,748,531.64	5,261,280.88	187,035,425.87
营业利润	393,133,705.79	16,748,531.64	6,592,075.78	416,474,313.21
利润总额	400,948,131.64	16,748,531.64	11,783,718.48	429,480,381.76
净利润	321,649,902.12	16,748,531.64	11,750,461.49	350,148,89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138,095.61	16,748,531.64	11,750,461.49	344,637,088.74

3.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24,926,452.18	−17,525,736.79	7,400,715.39
负债合计	2,303,391,518.84	−17,525,736.79	2,285,865,782.05
未分配利润	−689,445,723.51	17,525,736.79	−671,919,986.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4,279,050.01	17,525,736.79	2,101,804,786.80

4.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66,180,417.38	−16,748,531.64	49,431,885.74
营业利润	442,264,922.94	16,748,531.64	459,013,454.58
利润总额	443,137,281.17	16,748,531.64	459,885,812.81
净利润	443,137,281.17	16,748,531.64	459,885,812.81

(五)更正、同控追溯调整事项对2017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7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同控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39,720,874.36	−777,205.15	2,284,350.44	41,228,019.65
负债合计	3,178,753,231.27	−777,205.15	365,808,129.42	3,543,784,155.54
未分配利润	770,570,216.74	777,205.15	−1,844,819.63	769,502,60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0,351,451.90	777,205.15	75,821,997.78	1,856,950,65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7,842,205.81	777,205.15	75,821,997.78	1,864,441,408.74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7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同控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134,124,257.45	−777,205.15	4,069,484.42	137,416,536.72
营业利润	285,705,192.47	777,205.15	3,651,280.95	290,133,678.57
利润总额	292,599,461.31	777,205.15	3,325,774.68	296,702,441.14
净利润	242,815,945.77	777,205.15	4,033,938.63	247,627,08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258,381.83	777,205.15	4,033,938.63	245,069,525.61

3.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2017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8,729,056.05	−777,205.15	7,951,850.90
负债合计	1,987,388,259.28	−777,205.15	1,986,611,054.13
未分配利润	−1,132,583,004.68	777,205.15	−1,131,805,799.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5,478,040.24	777,205.15	2,186,255,245.39

4.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2017年		
	调整前金额	差错更正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管理费用	44,706,106.27	−777,205.15	43,928,901.12
营业利润	−67,189,098.16	777,205.15	−66,411,893.01
利润总额	−67,192,836.44	777,205.15	−66,415,631.29
净利润	−67,192,836.44	777,205.15	−66,415,631.29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3-09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是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召集人对会议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14:30在本公司会议室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无缺席会议和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监事。

(四)会议由监事会监事会召集人付雷先生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3-08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是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召集人对会议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14:30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1座10层1004室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无缺席会议和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董事。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枳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1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本次实际控制人延期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以及变更增持主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延期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长期限6个月,即延长期限自2023年3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止;增持方式变更为"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增持公司股份"。除上述调整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关联董事赵枳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变更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公司决定于2023年3月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3-11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二)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本次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3月6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2月28日。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1座10层1004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需审议的提案符合审议条件,手续完备,程序合法。

(二)本次会议需审议的提案是: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变更的提案	√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2023年2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其它事项

1、上述提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赵枳程、欢瑞联合(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睿嘉(天津)文化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2、上述提案为普通议案。需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且分类计算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并披露。

3、本次提案不采用累积投票方式。

4、本次股东大会不安排公司股票停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时间和地点

登记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登记时间:2023年2月28日~2023年3月5日的每个工作日9:00~17:00,2023年3月6日9:00~14:30。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1座10层1004室。

(二)对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三)会议联系方式:

1、电话:010-65009170,联系人:王泽佳、洪丹丹。

2、传真:010-65001540。

(四)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92",投票简称为"欢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3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3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计划变更的提案	√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代理人姓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注明:此"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报纸裁剪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 2023-015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
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1),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未完成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持续督导职责由中信证券承继。

鉴于保荐机构的变更,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秀广告")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中国银行北海市北京路支行、招商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6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327,327股,发行价格16.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19,999,994.55元。2020年9月3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部分承销费及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划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9月3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770号),对公司截至2020年9月3日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公司对该次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及储存情况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秀广告")分别在三家银行机构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月1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余额(元)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632304268	存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0.00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北海市北京路支行	622379764151	存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0.00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	571900216310803	存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0.00
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682005685	存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396,063.68
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北海市北京路支行	622379939633	存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52,071,444.17
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39280410808	存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398,366,050.41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公司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以下单独或合称为"甲方")分别与三家银行机构(以下单独称为"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为"丙方")于近日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所签署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新媒体商业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WEIQ新媒体营销云平台升级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在募集资金专户内,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获得丙方同意后,甲方可在内部决议授权范围内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形式存放。甲方应将产品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产品提前支取、到期或进行转让后将资金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丙方。前述产品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公告后,甲方才可在授权的期限和额度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上述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三)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四)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财务顾问,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主办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五)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主办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六)乙方按月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七)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八)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照协议约定联系方式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九)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和丙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乙方应当将该募集资金专户内的所有资金打入甲方的基本户或其他指定账户。

(十)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一)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 2023-014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秀广告")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500万元(含调增前已披露担保金额11,0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为98,500万元,上述担保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事项概述

2022年6月7日,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下秀")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5),公司和北京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广告")分别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保证合同"),约定上述担保主体共同就星展银行北京分行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下秀广告签发的银行授信函项下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1,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在上述合同签署后,经双方友好协商,星展银行北京分行近日签发《授信函》并同意调增对天下秀广告的银行授信额度。鉴于前述授信额度发生变更,公司和北京广告分别与星展银行北京分行重新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该新签署的保证合同将替代原保证合同的法律效力,新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和北京广告共同就星展银行北京分行向天下秀广告签发的银行授信函项下的借款继续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6,500万元,担保的方式仍为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8日、2022年5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9日、2022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调增后的担保金额为16,500万元(含前次已披露担保金额11,000万元),因此本次调增后的整体担保金额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北海市四川路356号北海软件园3幢5层002号(北海高新区)

法定代表人:李檬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平面设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经营状况

被担保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2,355.99	444,869.89
负债总额	288,155.04	338,793.07
银行贷款总额	9,990.00	21,879.93
流动负债总额	288,155.04	338,793.07
资产净额	84,200.95	106,076.82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4,554.70	262,000.93
净利润	42,474.49	21,875.86

(三) 关联关系

被担保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下秀广告有限公司

债权人: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担保的主债权: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为人民币16,500万元(含已披露担保金额11,000万元)。

4. 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即《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包含展期、延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5. 担保业务范围:主合同项下应支付的所有主债权、及其所有的相关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为98,5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16%,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